

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2 年 3 月 28 日在永嘉北路 6 号大唐电信公司办公楼四层 429 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经全体监事认真讨论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》，并提交《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〈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〉的审核意见》（附后）；

监事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. 审议通过《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1 年年度工作报告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监事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》。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《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》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；公司财务负责人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主管会计人员保证《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》中财务数据的真实、完整。基于此，公司监事会对提供的《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议。公司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反映了公司 2011 年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没有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监事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附：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《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》的审核意见

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《公司 2011 年度报告》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；公司财务负责人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主管会计人员保证《公司 2011 年度报告》中财务数据的真实、完整。基于此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提供的 2011 年度报告进行了审议，认为《公司 2011 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反映了公司 2011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；没有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2 年 3 月 29 日